

水利电力部电力规划设计院

电力勘测设计 图纸管理办法

SDGJ 28-82

(试行)

水利电力出版社

水利电力部电力规划设计院

电力勘测设计 图纸管理办法

SDGJ 28-82

(试行)

水利电力出版社

水利电力部电力规划设计院
电力勘测设计图纸管理办法
SDGJ 28-82(试行)

*
水利电力出版社出版

(北京德胜门外六铺炕)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各地新华书店经售

水利电力印刷厂印刷

*
787×1092毫米 32开本 1印张 19千字
1983年4月第一版 1983年4月北京第一次印刷
印数00001—22240册 定价0.13元
书号 15143·5126

水利电力部电力规划设计院
关于颁发《电力勘测设计图纸管理
办法SDGJ 28-82(试行)》的通知
(82)水电电规技字第58号

为提高电力勘测设计图纸编制质量和管理水平，充分发挥图纸在电力建设中的作用，根据原电力建设总局(79)火技字第6号文和(81)火技字第22号文的通知，由华东电力设计院负责编制《电力勘测设计图纸管理办法》。经主编单位两年多的努力工作，该办法已于今年初提出送审稿。我院于一九八二年七月会同有关单位召开了《电力勘测设计图纸管理办法》送审稿审查会议。现批准《电力勘测设计图纸管理办法SDGJ 28-82》为局颁设计规定，自一九八二年十二月二十日起试行。

本规定由华东电力设计院负责管理，具体解释工作，由该院负责。

在试行本规定过程中，如发现需要修改和补充之处，请将意见及有关资料寄华东电力设计院，并抄送我院，以便今后修订时参考。

一九八二年十月九日

编 制 说 明

1.为加强电力勘测设计图纸管理，提高图纸编制质量，并使图纸编号与档案编号有机地统一起来，以利于现代化检索手段的采用和便于各单位之间相互查找，特制订本办法。

2.图纸编号应简单、方便，易于识别和检索。过去采用汉字代号，曾起过一定的历史作用。但随着科学发展，汉字已日益不能适应现代化检索的需要。而全部采用阿拉伯数字编号，由于数字太多，也不便使用人识别和记忆。为此，经反复调查、研究，确定图纸编号采用汉语拼音字母、罗马数字和阿拉伯数字混合编码的方法。

3.为便于使用和不增加设计人员繁复的劳动，规定图纸的编号(部件典型设计除外)，分检索号和图号两段。检索号用于检索卷册，仅标写在图纸卷册目录单首页和图纸卷册封袋的专用栏内；图号仍采用目前各院习惯用法，即由专业代字、卷号、册号、图纸顺序号组成，可单独写在图纸的图号栏内，也可与检索号合并写在图纸的图号栏内。

4.图纸封袋上的检索号根据图纸目录单上的 检索号 印制。底图上若仅写图号而无检索号时，检索号可用橡皮号码机等办法一次印在底图上。

5.国务院国发[1980] 248 号文“关于省、市、自治区排列顺序”的通知中规定：为建立全国数据库和适应电算处理与检索，规定从1981年1月1日起，新起草的各项文件、资料及档案，凡涉及省、市、自治区排列顺序的，均应按本通

知规定的标准顺序排列执行。因此，本图纸管理办法中有关省、市、自治区电力设计单位排列顺序是按照该规定执行的，未采用(81)建发设字第3号文《全国工程建设标准设计管理办法》的规定。

6.检索本单位工程设计图纸，检索号前的设计单位代号一般可省略，检索其它电力设计院的工程设计图纸，检索号前必须加上被检索单位的规定代号（见附表1）。

目 录

编制说明

第一章 总则	1
第二章 图纸的幅面及图标	1
第三章 设计图纸编号办法	3
第四章 套用图纸管理办法	9
第五章 优秀图纸管理办法	11
第六章 设计图纸修改办法	12

附图

附表

第一章 总 则

第1·0·1条 为加强电力勘测设计图纸(以下简称图纸)管理工作,提高图纸编制质量和管理水平,充分发挥图纸在电力建设中的作用,根据《全国工程建设标准设计管理办法》的规定,结合图纸技术管理和档案管理工作的具体情况,制定本管理办法。

第1·0·2条 本规定适用于电力工程(不包括水电工程)设计图纸、局和院标准设计图纸、套用图纸及优秀设计图纸。对国家和部标准设计图纸仍按《全国工程建设标准设计管理办法》有关规定执行。

第二章 图纸的幅面及图标

第2·0·1条 电力勘测设计图纸采用0号至5号图幅,其幅面尺寸见下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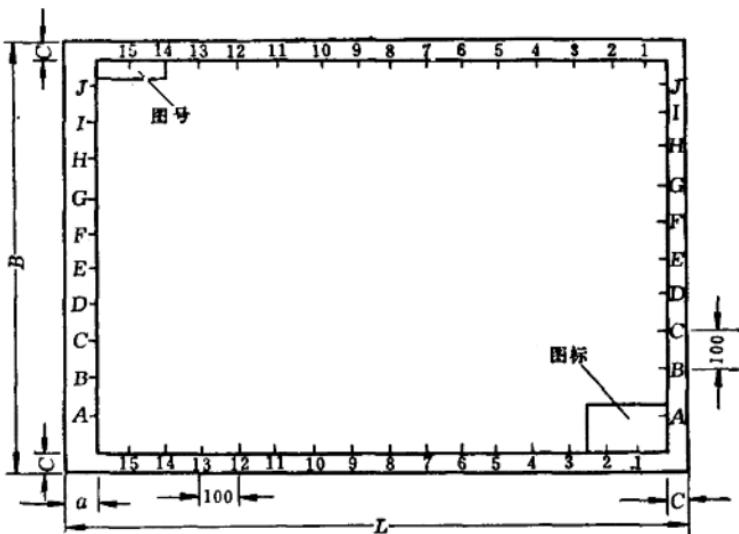
(单位:毫米)

基本幅面代号	0	1	2	3	4	5
宽(B)×长(L)	841×1189	594×841	420×594	297×420	297×210	210×148
边宽(C)	10				5	
装订侧边宽(a)				25		

勘测设计的特殊图幅可按勘测有关规定执行。

第 2·0·2 条 0号图幅不得加宽，1、2、3号图幅不宜加宽，长度必要时可按 $L/8$ 的倍数加长，但最长不宜超过1931毫米，宽度必要时可按 $B/8$ 的倍数加宽。4、5号图幅不得加宽和加长。5号图幅仅用于编制设计手册。

第 2·0·3 条 0、1、2、3号图纸宜画出100毫米分格座标的边框(如下图)。4、5号图纸不画分格座标边框。



第 2·0·4 条 有些图形，如烟囱、冷却塔和输电杆塔等，可采用立式图幅。

第 2·0·5 条 图标分工程设计图标、标准设计(包括典型或定型设计)图标、套用图标、修改图标、复制图标及会签图标，格式见附图1~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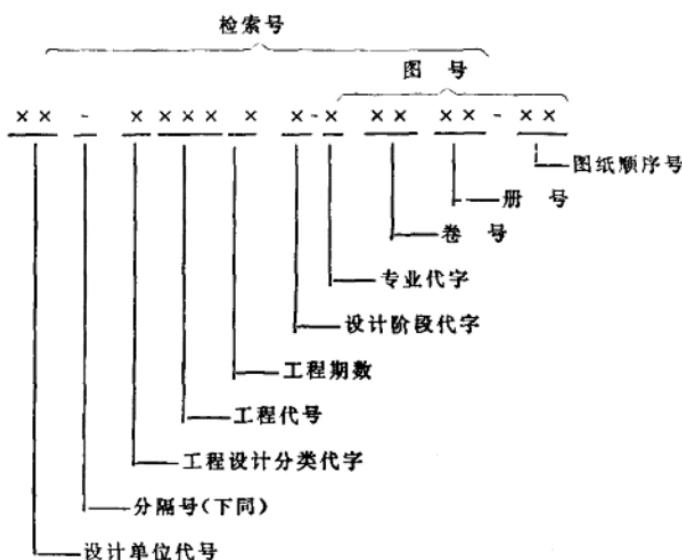
第 2·0·6 条 0、1、2、3号图纸(包括立式图纸)的工程设计图标或标准设计图标，均置于图纸的右下角，4号

图纸的图标置于图纸的下方。需要时，可在工程设计图纸的线框内，图标近旁的空白处，设置套用图标、修改图标、复制图标或会签图标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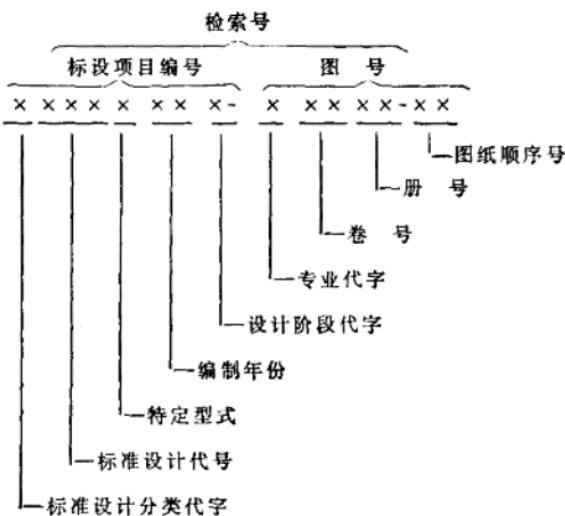
第三章 设计图纸编号办法

第3·0·1条 图纸编号由图号及检索号两部分组成。基本模式如下。

工程设计：



标准设计（部件典型设计除外）：



设计单位代号 由两位阿拉伯数字或两个汉语拼音字母表示, 见附表 1。

工程设计分类代字 由一个汉语拼音字母表示, 见附表 2。

工程代号 由三位阿拉伯数字表示, 由计划部门与任务同时下达。

工程期数 由一位罗马数字表示, 期数中若再分几号机时, 则期数后可加阿拉伯数字。若有工程增加单项时, 则在工程期数后再加E1、E2……表示。

设计阶段代字 用一个汉语拼音字母表示, 见附表 3。

专业代字 用一个汉语拼音字母表示, 见附表 4。

卷号、册号、图纸顺序号 分别用两位阿拉伯数字表示。

标准设计分类代字 由一个汉语拼音字母表示, 见附表 5。

标准设计代号 由三位阿拉伯数字表示, 它表示主厂房或本体定型设计机组容量(兆瓦)或单位工程典型设计的规

定代号。

特定型式 由一位罗马数字表示。

编制年份 由公元年号的后两位数表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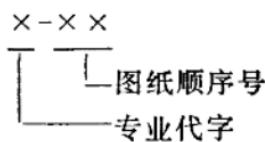
图号写在图标的图号栏内，亦可与检索号合并写在图标
的图号栏内（见附图9）。

检索号写在卷册图纸目录首页（采用4号图幅）左上角
的卷册检索号栏内（见附图10和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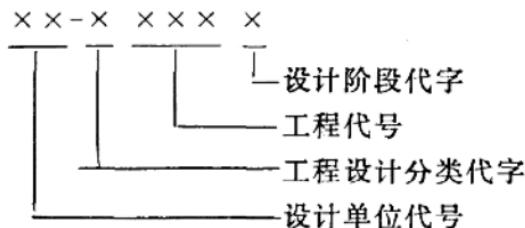
图纸编号基本模式中，工程设计又分系统规划设计和工
程设计两个类型，具体编法见第3·0·2和3·0·3条；标准设计
分一般标准设计和零部件典型设计两个类型，具体编法见第
3·0·5和3·0·6条。

第3·0·2条 系统规划设计（包括初步可行性研究）的
图纸编号方法如下：

（1）图号。由专业代字、图纸顺序号组成：



（2）检索号。由设计单位代号、工程设计分类代字、
工程代号、设计阶段代字组成。



例如：华东电力设计院系统专业编制的“华东地区电力
系统规划”设计，工程代号220（假定），设计阶段为初步

可行性研究，图纸顺序（即流水）号为第03号图，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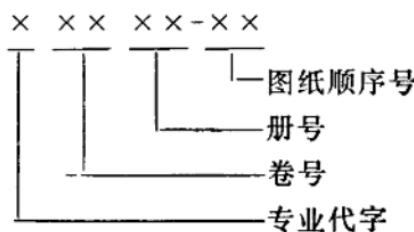
图号写法：X-03

注：因规划设计不分卷册，故卷册号省略，但图纸顺序号前必须用分隔号隔开，以免与卷册号混淆。

检索号写法：HD-X220G

第3·0·3条 可行性研究、初步设计、（技术设计）、施工图设计、运行回访等的设计图纸编号方法如下：

(1) 图号。由专业代字、卷号、册号、图纸顺序号组成：



注：当有册无卷或有卷无册时，可仅列出册号或卷号，空号用0代替，下同。

(2) 检索号。由设计单位代号、工程设计分类代字、工程代号、工程期数、设计阶段代字、专业代字、卷号、册号组成：



例如：华东电力设计院编制的谏壁电厂四期工程，工程代号308（假定），施工图设计阶段，热机专业，第5卷，第1册，第2号图，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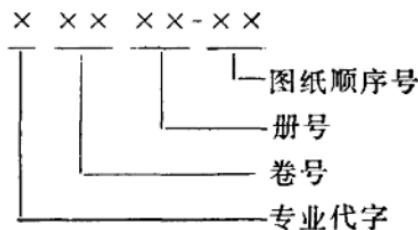
图号写法：J0501-02

检索号写法：HD-F308IVS-J05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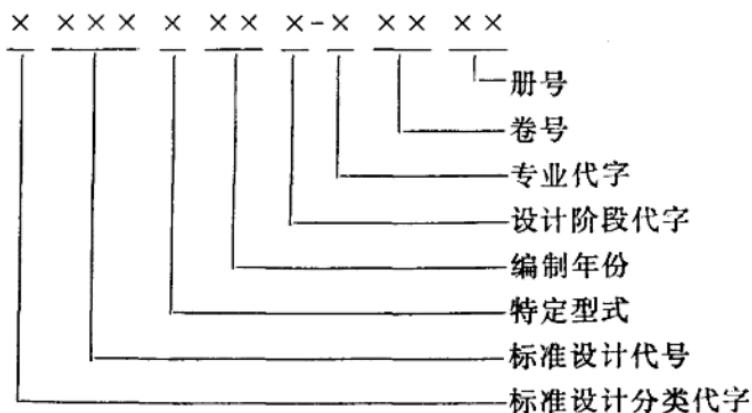
第3·0·4条 系统所属各专业为配合工程设计提出的有关图纸，可列入其它专业卷册内并统一编号。

第3·0·5条 对局标准设计（包括主厂房定型设计、本体定型设计和单位工程典型设计）的设计图纸编号方法如下：

（1）图号。由专业代字、卷号、册号、图纸顺序号组成：



（2）检索号。由标准设计分类代字、标准设计代号、特定型式、编制年份、设计阶段代字、专业代字、卷号、册号组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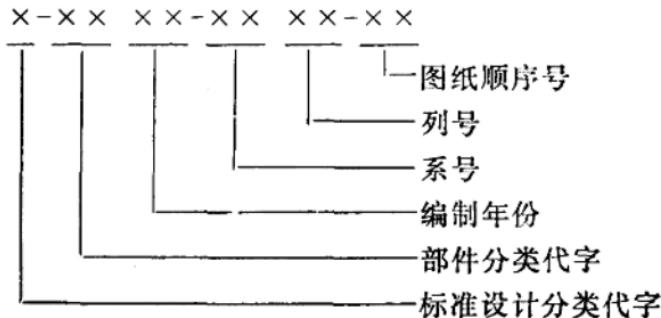
例如：1979年编制的10万千瓦机组主厂房定型设计第II型，初步设计阶段，电气专业，第3卷第1册，第12号图，则

图号写法： D0301-12

检索号写法： Z100II79C-D0301

第3·0·6条 局部件典型设计和院通用设计的每张图纸均可能被单独检索调用，且系列复杂，故图号与检索号不宜分开。图纸编号方法如下：

图纸编号由标准设计分类代字，部件分类代字，编制年份，系号、列号、图纸顺序号组成：



部件分类代字 由两个汉语拼音字母表示。

系 号、列 号 (包括型号) 分别由两位阿拉伯数字表示。

例如：1978年编制的局部件典型设计，管道分类，对焊凹面法兰系列，第01号图，则

图纸编号写法(图号与检索号写在一起，前面为检索号，后面为图号)：

D-GD78-0505-01

又如：1982年编制的院部件通用设计，总布置分类，围墙、砖砌系列，第01号图，则

图纸编号写法：T-ZB82-0111-01

关于部件分类代字及系列代号，见附件《电力工程标准设计分类及编号》。

第3·0·7条 图纸封袋的右上角应印有醒目的检索号标志。封袋上的检索号按图纸卷册目录单上的检索号印制。

第四章 套用图纸管理办法

第4·0·1条 直接采用已审定批准的标准设计图纸、工程优秀图纸或其它工程的图纸，在图面上不再修改，均称为套用图纸。

第4·0·2条 套用标准设计图纸，应核对设计原始资料及使用条件，条件合适时，方可采用。套用工程设计图纸，应研究其使用条件是否适合本工程，施工运行中是否作过修改，技术是否先进可靠，经济是否合理，设备能否落实、可行，必要时还应进行补充核算或与其它设计方案进行比较，确认

可用后，方能套用。

经审定批准的标准设计图纸，如使用条件合适，必须采用；经审定批准的工程优秀图纸，应积极采用；其它较优秀的工程图纸，亦可采用。

第4·0·3条 套用标准设计图纸及工程优秀图纸时，套用者应对使用条件的正确性负责。在套用其它图纸时，套用者应对套用的图纸全部内容和条件的正确性负责。各级必须校审套用的原图，校审的范围和职责，按设计文件的校审制度执行，并在套用图标上签署。

第4·0·4条 套用图纸可直接采用原图（蓝图或其它方式出版的图纸，或利用原图复制底图调晒），或由原底图、二次底图调晒。

第4·0·5条 套用标准设计图纸时，可不加贴套用图标，但在图纸目录中应写明标准设计的名称和卷册检索号、图号。

套用成册的标准设计图纸时，原图纸目录可一并套用，但应在本专业的总目录上注明套用来源，总目录上的卷册号仍按本工程规定的编号编写。

第4·0·6条 套用工程图纸时，宜在原底图图标近旁空白处加贴用透明纸印的套用图标。套用图标 的格式见附图5。

套用成册的工程图纸时，原图纸目录不再套用，应重新编制图纸目录。各张图纸亦宜加贴套用图标。在图纸目录及套用图标中均应写明原工程的名称和图号，并应编上本工程的图号。

套用时，如有必要说明，允许在套用图标的“说明”栏内予以说明。